

## 2022年度耿马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检查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8项)	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	对城市燃气企业的监督检查	城市燃气企业	1户	2022年3月-10月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方式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83号)第五条	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			城市供水企业的监督检查	城市供水企业	1户	2022年3月-10月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方式	《城市供水条例》(国务院令158号)第七条	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3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8项)	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	城市污水处理企业的监督检查	城市污水处理企业	1户	2022年3月-10月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方式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640号)第五条	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4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8项)	建筑市场监管	建筑业企业资质、工程监理企业的监督检查	建筑业企业(施工、监理)	20%(2户)	2022年3月-11月	现场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22号)、《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12第158号令)	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5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8项)	建筑市场监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督检查	检测机构	100% (1户)	2022年3月-11月	现场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141号)	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6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8项)	招标投标监管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代理活动监督检查	市级监管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从事招标代理活动的机构	100% (1户)	2022年3月-11月	现场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613号)第七十九条、《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2012年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30次会议通过)第十五条、第二十一条、第五十条	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7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8项)	房地产市场监管	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监督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	100%(2户)	2022年1月-11月	现场检查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第四条。《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77号)第四条	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8			物业管理活动监督检查	物业企业	50%(1户)	2022年3月-11月	现场检查	《物业管理条例》(2003年6月8日国务院令379号公布,2007年8月26日修订)第五条	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